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特殊記載事項

單位:新臺幣

資料統計期間:113年 10月1 日至 114 年 9月 30 日

貝們就可知問・110 十 10	刀 1 4 至 114
項目	案由及金額
一、最近1年度,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違	花蓮中山路郵局劉姓郵務工作員挪用及竊取同仁預
反法令,經檢察官起訴者。	付票券款項,總計新台幣6萬6,515元,涉犯業務
	侵占及竊盜罪嫌,案經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於 113
	年 9 月 20 日偵查終結,提起公訴。
二、最近 1 年度,因業務上違反法令,經主	無。
管機關處以罰鍰者。	
三、最近1年度,因業務缺失經主管機關嚴	無。
予糾正者。	
四、最近 1 年度,因人員舞弊、重大偶發案	無。
件或未切實依「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	
要點」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,其年度	
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5千萬元者。	
五、其他。	無。